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纶超净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深圳市新纶超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纶超净”）是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9年11月19日，现有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告中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为公司净化产品项目实施主体。

为满足业务的资金需求，增强其整体综合竞争力，公司2019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纶超净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新纶超净进行增资，增资金额104,400万元，以货币或者其他法律允许的可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增资后新纶超净注册资本变更为110,4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增资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总裁/联席总裁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新纶超净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增资方案基本情况

1、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新纶超净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19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塘明公路南侧新纶科技产业园厂房

—1001

法定代表人：范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有机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洁净技术服务；精密自动化设备、滤芯系列产品、胶水及新型材料的研发及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防静电防尘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普通货运；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和销售。

2、增资金额

新纶超净原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现拟对其增资 104,4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新纶超净注册资本变更为 110,400 万元，公司仍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三、相关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事项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增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增资的目的

公司为全面落实公司战略、更好地梳理与定位旗下各业务模块之间的关系、发挥集约效应、增强盈利能力，拟整合超净业务。本次增资为整合超净业务的第一步，为公司的良性发展奠定了基础。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